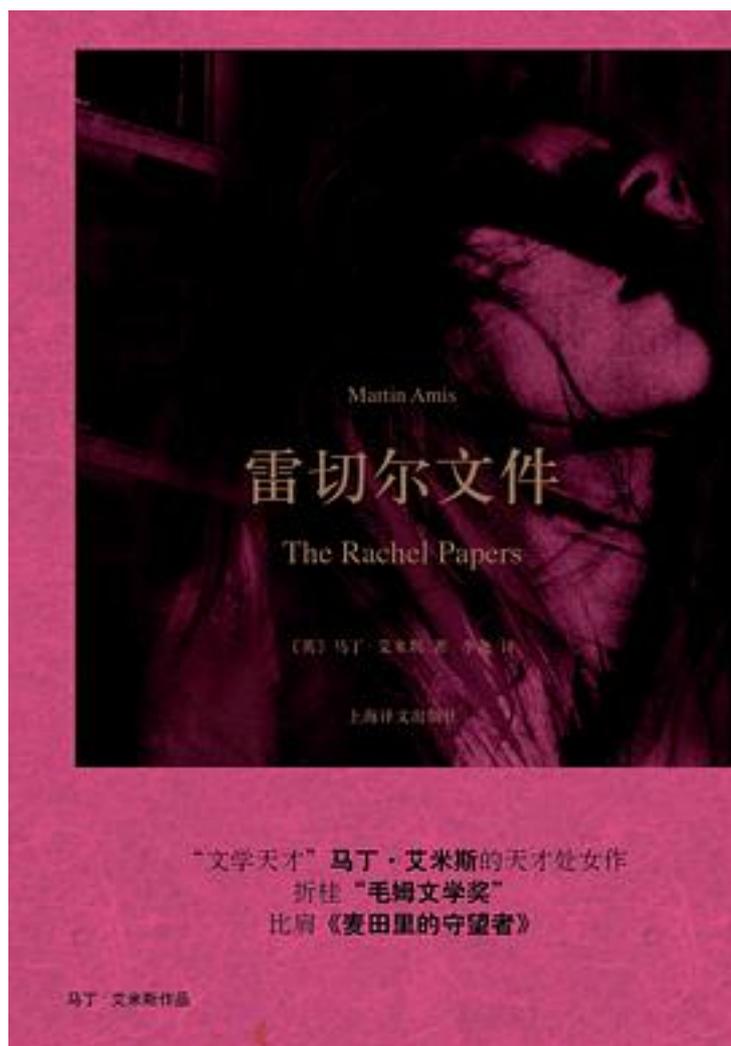


雷切尔文件



[雷切尔文件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[英] 马丁·艾米斯

出版者:上海译文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6-1

装帧:精装

isbn:9787532770601

青春期的查尔斯·海威聪明博学、敏感谨思，而且怀揣着一个作家梦，在他即将度过二十岁生日并马上步入牛津大学门槛之际，他在自己记录的完整的“雷切尔文件”中缅怀了自己的初恋。在青春中躁动的查尔斯于聚会上邂逅了靓丽性感、成熟内敛的雷切尔，他被深深吸引并无法自拔。为了得到雷切尔，查尔斯开始由浅及深精心布局，慢慢开展并步步为营，不久雷切尔就坠入他精心编织的爱情之网，于是他们放纵、狂欢，更肆无忌惮地噬啮着自己看似永恒的动人青春。可当这场“充满欲望与激情的”爱情开始慢慢趋于平静，查尔斯却无法在庸俗丑陋的现实中存放他“高贵”、“脆弱”的爱情，癫狂、纵欲的青春午夜过后，他亦不能免俗地划入成人世界的暗夜。整个故事的时间跨度只有一个晚上，在不断的回忆联想与切换闪回中，在满布欲望、欢畅、迷离与残酷的梦幻里，艾米斯笔下的“青春”纤毫毕现。《雷切尔文件》是一幅充满谐谑和戏谑的青春狂想图，更是一首阴郁而乖戾的青春“祭歌”。一经出版就引起极大的关注和轰动，更毫无悬念地摘夺了当年度的“毛姆文学奖”。

作者介绍:

马丁·艾米斯 (Martin Amis)，英国当代著名作家，1949年生于牛津文学世家，著名小说家金斯利·艾米斯之子。马丁·艾米斯素有英国“文坛教父”之称，与伊恩·麦克尤恩 (Ian McEwan)、朱利安·巴恩斯 (Julian Barnes) 并称英国“文坛三巨头”。1974年，艾米斯凭其处女作《雷切尔文件》摘得毛姆文学奖，并被誉“文学天才”。此后艾米斯借其一系列风格多变的作品步入文坛巅峰：《金钱——绝命书》(1984) 入选《时代》杂志“一百部最佳英语小说”之列；《时间箭——罪行的本质》(1991) 和《黄狗》(2003) 先后入围布克奖提名。虽然艾米斯屡次无缘该奖项，但却无损他成为“英国最受欢迎的年轻作家” (GRANTA杂志) 的头号人物。马丁·艾米斯在创作上深受卡夫卡、纳博科夫、乔伊斯等大师的影响，在写实的手法上融入了意识流、黑色幽默及浓郁的魔幻主义风格；其先锋实验的文学品格、标新立异的创作形式、变幻莫测的情节铺陈以及惊世骇俗的语言天赋令其享尽世人瞩目，更被形容为是“蘸着迷药水书写的文坛大师”。

目录: 七点钟：牛津 001
七点二十：伦敦 010
八点差一刻：科斯塔布拉瓦 021
八点三十五分：雷切尔文件，第一卷 058
九点钟：浴室 088
九点半：查理 106
十点零五分 小树林 123
十点三十五分：低谷 140
十一点十分：雷切尔文件，第二卷 148
十一点二十分：“混蛋西莉亚” 165
(圣帕特里克院长)
十一点四十分：盛夏 195
午夜：成年 209
七点钟：牛津
• • • • • ([收起](#))

[雷切尔文件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马丁·艾米斯

英国文学

英国

小说

马丁艾米斯

文学

外国文学

长篇小说

评论

有条去年的短评说：这么好看的小说，只有19人看过，什么鬼，，，我来补充下：这么难看小说，幸亏只有40人看过。。。

第一次看马丁艾米斯访谈时就隐约感觉到他会是个对我胃口的作家。当然小说吸引人的地方并不只是发条橙式的青春荷尔蒙，而是作家甩其他学院派和苦练者十条街的框架叙事，以及漫不经心的天才式文字把控力。“介于狄更斯与伊夫林沃之间游走。”这么精彩绝伦的东西居然只有30人标记…好可惜啊

年轻又伤感，混乱又思辨。割包皮那段，快要笑死了。所以，二十岁真的可以长大了吗？真是青春的要命的小说。写作手法也很好，把各种时空故事打乱，但是又理的很清楚，并没有任何的不适，情绪控制非常到位。幽默而真诚。

性爱，毒品，酒精。阅读，音乐，电影。

吸血鬼面色苍白，嘴唇猩红，灯光残忍而严肃，这时候他的眼泪才放荡不羁地流出，带着自我审美的色彩，为这一小段画上一个句点。

然后就是结束，再见，再见，我只能给你我不够完整的似水柔情。

对旺盛的荷尔蒙不大感冒

这么好看的小说，只有19人看过，什么鬼！

小说本身非常好，属于英国成长伟大系列中的一本，艾米斯的气质在这本处女作当中显现得淋漓尽致。如果说麦克有恩善于写夏日将尽时的青春，那么艾米斯笔下人物那种思辨和内敛就是夏日最后一日那个午夜，属于热与冷的交界。翻译有些地方还需核实，尤其是摇滚乐的常识，以及性爱描写中那种细腻感，译本用词过于粗糙且套路，不够丰富，不够感官。

一起，哎哟嗯

学霸读了要流泪。本故事讲了一个不到二十岁的男青年，上了十几个女友，约到了一个固炮，性生活极为丰富，常常喝酒泡妞，最终凭借扎实的功底考入了牛津，而后把炮友给踹了。|| 本书还告诉我们，如何写好一部处女作，①一定要有结构意识，不管会不会玩，先要让别人知道自己有这个意识。本书结构基本失败，越往后走基本上成了简单的恋情叙事。②一定要调动自身经验，本书采取第一人称，以恋情为题材，无疑是自己生活经历的一种描摹。|| 二十岁成长，两条线，一条考试线、一条恋情线、两条线交互，考试成功标志成长完成，踹掉炮友标志褪去幼稚。|| 对于恋情基本没怎么探讨，基本上是从床上到床上。以第一人称叙事展开，带来了素材的二次开掘。

“想太多”男孩撩妹随时都是戏精本精，但所谓一个晚上的事件跨度，反倒有种拥挤急促的感觉。快翻完，只是对海威制造的约会演习和自己心理活动逗笑

全程，我脑补的都是Martin
Amis本人，翻译不够灵动，不过中二期的情绪是不好把握，一切都那么模糊。

像我这样的年轻诗人，总是被已经很难再写出什么新花样的写作对象嘲弄：傍晚的天空，美丽的容颜，露水，和爱情有关的任何描写，宇宙万物与你一觉醒来时的感觉之间的差异

「时机到了 该找个人爱了 不然会显得自己很怪咖」这是多么诚恳的懵懂少男心 挤挤痘刮刮毛 存个钱买点药 粗糙窝囊又简单 瞬间脑补一口浓重英音

热烈庆祝我终于读完了这本书！有僵硬的翻译也掩盖不住的幽默，但时间线非常零散，第一人称的主角本身也相当话唠，可是却出乎意料地有旋转般的电影画面感，我的阅读体验也随着charlie的状态起伏，到最后charlie坐在书桌前，小说里写着rachel卧室里的那些小玩偶和泰迪熊时，已经是“很久之后”的“二十岁”

透过差强人意的翻译可以隐约瞥见几丝放浪不羁play smart式的文风，可是这次的艾米斯口感实在不行，别说迷药了，很多时候只有在磕绊的译文间迷茫的份。的确，“越借助语言本身力量的作家越难跨越语言”，下次还是尝原文吧。至于那个为睡姑娘拼命炫耀“才学”，到手后用完就扔的小混蛋也喜欢不起来。相比之下霍尔顿多可爱。

看完瞅到封底上索尔贝娄“马丁艾米斯是福楼拜再世 当代乔伊斯”有点哭笑不得 我估计那种“FLAUBERT thing”和“JOYCE thing”都被挡在两种语言中间横亘的高墙之外了 在一个青春的“性 性 性”故事里时刻感受作者本人的性虐待冲动 马丁艾米斯挺会写的 而且如果非要念叨青春的性话题 这种粗鲁的干脆利索的风格总要好过上树那种湿答答黏乎乎的风格 好小说就是读着一直皱眉以致两条眉毛之间的部位作痛 plotless achieved 章节是按timeline安排的 读完我照样不记得前前后后了

在这个极具讽刺意义的时代，像我这样的年轻诗人，总是被已经很难再写出什么新花样的写作对象嘲弄：傍晚的天空，美丽的容颜，露水，和爱情有关的任何描写，宇宙万物与你一觉醒来时的感觉之间的差异

「必须一口气读完」系列。阅读的时间拖得太长，再加上令我头大的时间线，影响了部分的阅读感受。青春，成长，不就是浑浑噩噩着找答案吗。某些地方也许和麦克尤恩有共通之处。

读这本书就有种看多数青春电影的感觉：部分片段很有趣，但并非我所了解的生活。

“既刻毒又幽默，还非常聪明”

[雷切尔文件_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艾米斯文风犀利，翻译差点点。读的每刻想到自己的恋爱。他就像一艘船自负的独木舟，偶尔载乘一两个人，时间久觉得重就把她们抛下，偶遇激流，抛的就更快。而无论有没有人在这艘舟上，他始终都是独自漂流，因为他接纳的不是另一艘舟。到最终也是独自漂流，结尾落在严寒的墨绿色...

艾米斯在巴黎评论的访谈中曾经说过，他的小说不追求情节，他想写的是一种plotless的小说，这本书做到了。看完之后完全不记得写了什么……海威对雷切尔的感情是不是真的爱还很难说，感觉更像青少年为了酷而在心中假想的一段感情。一些外国读者觉得读起来和塞林格的《麦田里的守...

作者的天才处女成名作，风格近似于【麦田里的守望者】，折桂毛姆文学奖青春期的少年，查尔斯·海威（Highway），敏感博学，为了记录初恋，专门写了一个【雷切尔文件】，暗恋的焦灼，追到手的快慰和放纵，到最后无聊的空虚与抛弃，这个过程中他煎熬和疯狂，最后却是冷漠和平静...

整本书的节奏紧凑活泼，完全以分钟计量的时间来推进，在瞬息万变的青春期，在命运运行进的交叉口，几个小时足可以让一个青少年的一生发生极大的扭转。通书的文字顺畅好读，活分中带点轻佻，压抑里泻出些冷思，不经历过此情此景怕是难能吐出此言此语，生动到像是自传，又巧合到好...

(刊于《晶报》2016年4月16日深港书评·壹周，发表时标题有改动，内容有删节)
文/俞耕耘 1

马丁·艾米斯，在当代英国文坛早已成为话题明星、文坛巨头，即使其父金斯利·艾米斯——这位老牌“愤怒的青年”也难压儿子的盛名。想当一名卓越的文二代，需要才华、情怀和名爹三位...

[雷切尔文件_下载链接1](#)